

证券代码：871754

证券简称：联冠物流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联冠物流（福建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

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：是 否

如是，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已出具审计报告：是 否

（二）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：

主要原因类别：其他

鉴于新冠肺炎疫情影响，公司主要客户以及供应商在福建、广东、浙江、上海等地，大多数采取线上办公或者未复工，为函证的回函等造成很大困难，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工作尚未完成，预计公司聘请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（含当日）前出具审计报告，导致公司无法及时完成 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。

经公司董事会审慎研究，结合审计进展情况，确定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影响较大，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（含当日）前按期披露。

（三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

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：是 否

（四）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：2020 年 6 月 30 日前

（五） 应对措施

针对上述情况，为尽早披露公司年度报告，公司董事会目前正在积极进行内部协调，安排专人负责，并与会计师事务所、主办券商等中介机构保持及时沟通，全力推进年度报告审计与编制工作。

二、 风险提示

由于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，公司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(含当日)前披露公司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 咨询信息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
公司联系人：黄志华

联系电话：13799758976

联系邮箱：info@toplinc56.com

联冠物流（福建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7 日